**中山大学单一来源采购用户单位自谈项目须知（工程）**

1. 已经职能部门论证通过并移交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的项目，可委托用户单位自行组织谈判采购，须填写《中山大学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申请表（工程）》并经相关职能部门和学校采购与招标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
2. 获得审批的项目可由用户单位组成三人或以上单数的采购小组自行谈判采购。

用户单位联系人须在采购方式审批通过后将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合同模板、响应文件模板等）发送供应商。其中，合同文本应当使用学校范本合同，如使用非范本合同须经发展规划办公室法规与法律事务处审定。

1. 用户单位联系人须要求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按响应文件模板填写并递交响应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和B证、安全负责人C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廉洁承诺书、供应商资格声明**等。
2. 谈判应在约定的同一时间和地点进行。与供应商谈判结束后，双方均须认真填写**《中山大学委托用户单位谈判备忘录（表B）》，《中山大学委托用户单位谈判备忘录（表B）》**须双方代表签字，无须加盖双方印章。
3. 在与供应商的谈判结束后，用户单位采购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和承诺情况，确认成交供应商，并填写**《中山大学委托用户单位采购结果表（表C）》，**同时加盖用户单位印章。
4. 除价格外，如最终采购结果与供应商原递交的报价清单有较大不同，成交供应商须按照最终成交内容重新递交报价清单，并经用户单位采购小组签名确认。
5. 用户单位联系人将**《中山大学委托用户单位采购结果表（表C）》、《用户单位采购小组成员组成登记表》、《中山大学采购项目利害关系声明》、《中山大学委托用户单位谈判备忘录（表B）》及供应商提交的第3项的响应材料**移交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经办人员。**以上材料均需签字盖章的原件，一式一份。**
6. 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经办人员在完成该项目的审批手续并进行结果备案后，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

10. 其他采购未尽事宜，请与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具体经办人员联系。

 2024年3月15日

**中山大学委托用户单位采购结果表（表C）**

项目编号：中大招（工）[20XX] 号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1. 管理单位：
2. 中标（成交）单位：

三、中标（成交）价： （元）

四、采购小组意见：

五、采购小组签名：

六、职能部门/用户单位代表经办人签名：

七、 职能部门/用户单位代表领导签名： （单位盖章）

八、招标中心经办人签名：

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单位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用户单位采购小组成员组成登记表**

**（适用于已批准自行谈判的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中大招（工）[20 ] 号 | 用户单位（单位盖章） |  |
| 项目名称 |  |
| 信息一览表 | 小组成员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工资号（校内）/身份证号（校外） | 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注：用户单位采购小组成员（三人以上单数）由用户单位自行决定，原则上应为与本采购项目匹配的专业人员。

**中山大学采购项目利害关系声明**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用户单位 |   | 项目负责人 |   |
| 用户单位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用户单位代表承诺：经核查，本项目组（课题组）成员与本项目供应商之间（请“√”选相应情形）：□不存在以上所述利害关系，无须回避。（**如存在利害关系未提出回避的，责任由项目负责人承担）**。□存在以上所述利害关系，申请回避。因项目组（课题组）成员或被委派用户代表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用户单位选择本项目评审：□不委派用户代表□立刻更换用户代表□申请暂停项目评审。 用户单位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中山大学委托用户单位谈判备忘录（表B）**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中大招（工）[20 ] 号 | 用户单位 |  |
| 项目名称 |  | 标段名称 |  |
| 谈判（磋商）时间 | 20 年月日上午□下午□ | 谈判（磋商）地点 | 南校园XXX栋××室 |
| **甲方（中山大学用户单位）需求**（下列栏目由甲方填写） | **谈判(磋商)****内容** | **乙方（供应商）承诺**（下列栏目由乙方供应商填写） |
|  | 质量标准 |  |
|  | 工期 |  |
|  | 免费保修年限 |  |
|  | 价格和币种 | （小写）：（大写）： |
|  | 其它 | 其它优惠条款： |
| **参与****双方** | **甲方** | **乙方** |
| 职能部门/用户单位代表代表签名 |  | 供应商全称 |  |
| 用户单位采购小组签名 |  | 授权代表签名 |  |
| 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意见：经办人签名： 日期：20 年　月　日 |

注：最终报价低于原投标（或谈判、磋商）报价的，如无特别说明，各分项将按相同下浮率重新计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模板]**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_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中山大学

（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现授权（供应商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谈判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谈判相关资料及磋商、签约等。授权代表在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授权。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姓名： （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为同一人的只粘贴一次）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
|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面粘贴处 |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反面粘贴处 |

**廉洁承诺书**

致中山大学：

为加强招标采购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防止发生商业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特向贵单位承诺如下事项：

一、参与招标采购活动时，除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要求外，我方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国家、地方关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参加采购活动，不发生损害上述原则及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三、与采购各方当事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不向采购用户单位和个人、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及工作人员、监督机构、评审专家及其他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主要有：

1、不向上述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3、不为上述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不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提供可能影响采购活动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如获中标，将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发生本承诺书第三条中所列不良行为。

五、发现采购活动各方当事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主动向其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机关举报。

六、自觉接受监管。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采购管理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为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按规定予以赔偿。

七、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采购文件的必备要件。在报价时，由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随投标、报价文件一并提交，否则可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自愿接受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八、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供应商资格声明**

致中山大学：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供应商资格并愿意接受相应处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其他材料清单**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资质和级别符合本项目要求。

3.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及的专业和级别满足用户需求，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的在职职工，所有证件均在有效期内。

5.安全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6.业绩材料（如有）

7.参加该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需为该供应商的正式职工（提供本单位社保证明）

8.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cms/index.html?siteId=1）或

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http://qyk.gzcc.gov.cn/entHome/home?active=9）上可以查到该投标人本项目要求的资质名称和等级页面（且包括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页面）、项目负责人（包括有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信息的页面）和安全负责人（具有效的安全负责人信息的页面），提供网页截图证明。

9.用户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